

# 医疗机构审批公示（武汉庙西湾汉江医院）

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医疗机构审批管理，根据《卫生部关于医疗机构审批管理的若干规定》（卫医发[2008]35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申报设置的医疗机构进行公示，公示期限为2025年12月29日-2026年1月5日（5个工作日）。

序号	机构名称	设置人	基本情况				
			经营性质	选 址	总投资（万）	拟设置诊疗科目	床位（牙椅）
1	武汉庙西湾汉江医院	唐军华	营利性	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琴台大道521号锦绣汉江四区1、2、3、4栋1至3层(1)商号1层S167、S168与2层S267、S268	500万	预防保健科 /全科医疗科 /内科 /外科 /妇产科;妇科专业 /眼科 /耳鼻咽喉科 /口腔科 /急诊医学科 /医学检验科 /医学影像科;X线诊断专业;CT诊断专业;超声诊断专业;心电诊断专业 /中医科*****	21（2）

对上述新设置医疗机构如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反映、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实事求是，应签署或告知真实姓名、工作单位和联系方式，对线索不清的匿名信和匿名电话，不予受理。

受理单位：武汉市汉阳区行政审批局

电话：027-84670589

地址：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北路125号